

和平县财政局文件

和财教〔2018〕22号

关于下达 2018 年中职教育国家助学金省级 补助资金的通知

和平县职业技术学校：

根据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8 年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省级补助资金的通知》（河财教〔2018〕20 号）文件精神，现下达 2018 年中职教育国家助学金省级补助资金 4.9 万元，指标办理授权。请列入 2018 年“2050302”科目。

请严格按照《广东省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和普通高中残疾学生免学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粤财教〔2014〕189 号）的有关规定，加强对资金的监管，专款专用。

二〇一八年三月九日

二〇一八年三月十三日



2018年中等职业学校国家助学金省级补助资金表

单位：人、元

单位	学生人数		标准	补助资金	分担比例	本次下达资金		备注
	助学金人数	其中残疾人数				小计	粤财教【2017】441号	
和平县	35	4	2,000	70,000	49,000		49,000	